

内乡县赤眉镇人民政府异地搬迁安置点水果分拣厂房建设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内乡县赤眉镇人民政府异地搬迁安置点水果分拣厂房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内乡分平台)》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内乡政采磋商-2025-57
- 2、项目名称：内乡县赤眉镇人民政府异地搬迁安置点水果分拣厂房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796200.00元
最高限价：27962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内乡政采磋商-2025-57-1	内乡县赤眉镇人民政府异地搬迁安置点水果分拣厂房建设项目-1标段	2796200.00	2796200.00	是	27962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5.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3、工期：30日历天
 - 5.4、质量：合格，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6个月中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6、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7、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相适应的能力。

3.8、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持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

3.9、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10、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06日至2025年11月12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内乡分平台)》下载。

3. 方式：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jyzx.neixiangxian.gov.cn/>)从下面“交易平台登录”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操作过程中，请务必保持CA证书在电脑端的正常接入）。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内乡分平台)》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1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内乡分平台)》电子交易平台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内乡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最后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 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228号

联系电话：0377-6535090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赤眉镇人民政府

地址：内乡县振兴街76号

联系人：宋主任

电话：15838471569



项目发布 宋景涛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四方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1394号

联系人：朱小雅

联系方式：1751890979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小雅

联系方式：17518909790